

# 高雄市 110 年中小學科展指導教師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下授研習經費辦理。

二、目標：

- (一)探討中小學學生科學展覽活動之原理與實務。
- (二)研討並解決指導科學展覽所遭遇的困難問題。
- (三)交換指導科學展覽經驗，以提高科學展覽作品之水準。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

四、研習活動日期：109 年 9 月 20 日（星期日）08：20～12：50。

五、研習活動地點：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高雄市三民區義華路 166 號）。

六、各科研習活動場所分配情形：

- (一)報到處：陽明國中致真樓玄關。
- (二)始業式及專題講座會場：尚義 3 樓視聽教室。
- (三)各科研習教室：

研習教室	視聽教室	301 電腦教室	302 電腦教室	生活科技 教室 3	資優教室	地科教室	小型 會議室
樓層	尚義 3 樓	致真 3 樓	崇德 3 樓	尚義 3 樓	致真 5 樓	尚義 2 樓	致真 3 樓
研習 科 別	數 學 科	化 學 科	生 物 科	應用 科學 (環保與 民生)	應用 科學 (機電與 資訊)	地 球 科 學	物 理 科

七、研習人員：

- (一)遴聘高雄市第 60 屆全市科展各類組第一名指導老師擔任經驗分享講師。
- (二)報名全市第 61 屆科展的指導老師。
- (三)本市數學、自然或科技領域新進教師。
- (四)預計參加研習人數 200 人，額滿為止。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活動之教師核發 4 小時研習時數。

九、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09 年 9 月 16 日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http://www2.inservice.edu.tw>)。研習代碼：2921206

十、因承辦單位筆電數目有限，煩請經驗分享講師自備筆電。

經驗分享講師名單	
物理組	明華國中-吳德儀老師
	高雄中學-高執貴老師
化學組	高師大附中-許峰銘老師
生物組	明華國中-蘇育弘老師
數學組	五福國中-蔡依玲老師
	高雄中學-王信元老師
地球科學	前金國中-殷宏良老師
	新莊高中-林佳賢老師
生活應用(一)	龍目國小-張代雄老師
機電與資訊	明華國中-陳晏閔老師
生活應用(二)	港和國小-顏志昌老師
環保與民生	五福國中-陳佳琪老師

十一、本研習活動參加教師，當天以公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補休半日(課務自理)。

十二、本研習工作人員依工作時數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十三、獎勵：研習活動結束後，承辦研習有功人員逕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研習活動程序表：

辦理日期：109 年 9 月 20 日（星期日）08：20~12：50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活動地點
08:20~08:30	報到	柯淑玲主任	陽明國中 致真樓 1 樓 玄關
08:30~08:40	開幕	張永芬校長 教育局長官	尚義 3 樓 視聽教室
08:40~08:50	高雄市科展 承辦學校業務說明	正興國中 蔡仲凱組長	尚義 3 樓 視聽教室
08:50~10：20	科學展覽講座	一甲國中 鍾志華校長	尚義 3 樓 視聽教室
10:20~12:50	經驗分享 座談交流	高雄市參加全國第 60 屆 科展各類組指導老師 教育局長官	各科研習教室
12:50~	賦歸 (發放誤餐便當)	陽明國中行政團隊	陽明國中 致真樓 3 樓 小型會議室

十五、倘有任何疑義，請逕洽陽明國中承辦聯絡人：研發組柯瑞龍組長，

電話：07-3892919 分機 16。